



项目编号：20109-2026-F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天津百宝袋商贸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马焕秋

审核组员（签字）： 牛晓光、邵松林

报告日期： 2026年2月1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09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马焕秋

组员：牛晓光、邵松林



受审核方名称：天津百宝袋商贸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马焕秋	组长	审核员	2023-N1FSMS-1296764	FI-2
B	牛晓光	组员	审核员	2025-N1FSMS-1237458	FI-2
C	邵松林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4-N0FSMS-1223128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张超、封帅、吴新娟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 a) 管理体系标准：ISO 22000:2018
-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单体系审核
-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T/CCAA 29-2016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食品批发和零售企业要求》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 31621-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经营过程卫生规范》、GB 270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31650-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
-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6年02月01日上午至2026年02月01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6月5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F:位于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6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K1座4门103天津百宝袋商贸有限公司的许可范围内的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 1：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包含的经营为食品仓储、出入库管理、拣货打包；

经营地址 2：天津工业大学宿舍楼 1-10 号楼一楼右侧，经营为自动售卖机预包装食品的售卖；

办公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604；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不涉及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6 年 01 月 29 日 14:00 至 2026 年 01 月 29 日 18:00 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供方管理情况、危害控制计划实施控制情况、管理评审、内审的有效性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2）项，涉及部门/条款：

1、综合部/F7.2 与内审员张超、封帅沟通对内部审核的要求及标准了解情况，不能回答清楚，对内部审核过程中的程序和要求，回答不够全面，存在能力不足；

2、业务部/F8.2.4 现场检查，仓库未有防虫鼠害设施；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6 年 3 月 1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7 年 2 月 1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供方管理情况、危害控制计划实施控制情况、管理评审、内审的有效性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支持体系的运行工作;按照策划时间开展了内审、管评、确认及验证工作;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的食品安全事故;未发生重大的投诉事件,未受到上级监管部门的处罚等;按照体系策划情况配置了基本的资源,基本具备体系运行的条件;供方均为知名品牌,食品安全能得到保障。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管理层对 ISO22000:2018 运行和认证活动较为支持,公司结合食用销售过程,制定了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危害控制计划、前提方案等文件,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各部门管理人员对 ISO22000:2018 体系标准、公司策划的各类体系文件,通过公司组织的培训来提升理解,同时部门职责划分及实际工作运行,基本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管理和生产加工过程运用管理体系工具、过程方法,对前提方案、HACCP 计划确认验证、内部审核、管理评审基本可以应用,但深入程度还需要加强。公司各部门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体系运行过程应用较好,总体体系的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组织对于管理体系的理解和运用有待提高,管理评审、内审的有效性有待提高,内审员的能力需要加强;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20 年 9 月 29 日体系实施时间: 2025 年 6 月 5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1、现场检查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原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59GQX8,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经营范围涵盖了审核范围;

注册地址: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

2、现场查看《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变更表》,备案编号: YB21200160123076,变更日期: 2025 年 9 月 8 日;经营场所地址: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自动售货设备摆放地址: 天津工业大学宿舍楼 1-10 号楼一楼右侧

3、经营场所(仓库)提供《租赁合同》,出租方: 程丽清,租赁期限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租赁面积 264.14 平方米,租赁地址: 天津市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 室;

4、办公室场所为企业法人所有,提供有产权证,地址: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604,面积 258.78 平方米;

办公场所与仓库距离较近,直线距离 80 米。

现场审核地址与经营场所、办公场所地址一致

确认资质均在有效期内,有效。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工作和生产方式：单班次，无夜班，上班时间为 8：30-12:00，13:00-17:30；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销售流程：原料采购 → 原料验收（OPRP）→ 仓储存储 → 线下贩卖机销售 / 线上订单接收 → 订单处理 → 拣货打包 → 物流配送 → 顾客验收

外包过程：食品配送

无需确认过程：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其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组织结构、职责分工和内外沟通情况

设置了综合部、业务部等部门；根据工作需求配置人员，明确职责和权限，通过学习、培训、会议、文件或网络等各种形式进行了内外沟通，以确保各层次和职能相互了解清楚，便于相互协调和配合。

2) 管理体系文件符合情况

公司根据 ISO 22000:2018 标准和实际，编制了管理管理体系文件，包括：形成文件的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为确保管理体系过程的有效策划、运行和控制的文件等；为提供符合要求及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的证据而建立的记录，包括标准所要求的记录。

识别产品适用标准，通过文件审核和现场审核确认，《管理手册》等符合标准要求、法律法规和企业实际，基本具有可操作性。

3) 法律法规的识别及获取情况

组织识别并获取了与企业相关的法律法规，提供了《法律法规及标准清单》，包括：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食品链中各类组织的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GB270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食品召回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GB 7718-20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残留最大残留限量等，基本符合。

4) 组织的资源配置情况

1、基础设施：租赁常温仓库 1 个，面积 264.14 平方米；办公室 1 间，面积 258.78 平方米；

2、监视和测量设备：不涉及；

3、公司涉及设备有：自动售卖机、手推车、电脑、打印机、空调等，独立卫生间有洗手设施，基本满足产品的销售需要；

4、组织不涉及特种设备；

5) 方针、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设置适宜情况

食品安全方针：

产品干净卫生 供货及时有序

遵守法律法规 确保食品安全

公司在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公司管理目标。建立的文件化管理目标与管理方针一致，为实现总管理目标而建立了各层级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



抽查公司总食品安全目标：

1. 顾客投诉处理率 100%；
2.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为 0；

经查：目标分解及完成情况考核表，各项指标均按计划实施。

管理评审会议对方针和目标进行了评审，评审结论基本适宜

6) 管理体系的策划：

和总经理沟通确定所需的资源，以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食品管理体系。安全产品实现情况的策划：

组织的规模情况/资源配置情况：

公司基本情况：天津百宝袋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09 月 29 日，位于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目前处于开业状态，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公司从事的经营活动为：在天津工业大学学生宿舍通过自动售卖机，售卖饮料、面包等预包装食品。

- 1、基础设施：租赁常温仓库 1 个，面积 264.14 平方米；办公室 1 间，面积 258.78 平方米；
- 2、监视和测量设备：不涉及；
- 3、公司涉及设备有：自动售卖机、手推车、电脑、打印机、空调等，独立卫生间有洗手设施，基本满足产品的销售需要；
- 4、组织不涉及特种设备；

食品安全小组在策划时考虑了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情况，结合审核范围查核食品安全小组对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过程的梳理情况，绘制了流程图，从接收订单、产品采购、产品验收、储存、配送运输、客户验收、车辆清洗消毒等过程进行了描述，提供产品工艺流程图（编入危害控制计划书文件内）：现场询问流程图与销售过程基本相符。基本符合要求。

食品安全小组在策划时考虑了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控制情况，对于需要使用厂房设施、环境卫生、清洁消毒、设备设施管理、采购、验收、仓储、虫鼠害管理等进行了规定要求，具体形成了《PRP 前提方案》、《危害控制计划》、《管理制度汇编》、《程序文件》等控制要求，组织结合食品的销售情况策划和开发了实现安全产品所需的过程，符合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所做的各项前期策划安排。策划基本合理。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一、前提方案

组织策划了《前提方案》《良好卫生规范》，包括对企业周边环境卫生、办公区域、仓库管理、废弃物、设备维护、交叉污染控制、清洁消毒、虫害控制、员工健康、运输储存、产品信息、消费者意识等进行了规定，查看《前提方案》《良好卫生规范》，部分内容与企业实际情况不符，已现场沟通。

现场观察：

——厂所及周边环境、场所设计、建造、布局和操作流程：

现场观察：自动售卖机放置于天机工业大学学生宿舍楼一楼，环境较好，无污染源；仓库位于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基地路面为水泥道路硬化，路面清洁，废弃物由基地物业集中管理，基本配套设施相对齐全，基本满足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需要；

——空气和水质：

空气和水的管理：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对空气无特殊要求，主要是生活用水、车辆清洁用水；

——包装材料



产品用产品原包装-纸箱；

——虫害防治

组织从事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前提方案较为简单，现场检查，仓库未见有虫鼠害防治设施，——不符合；

——废弃物管理

组织所涉及的废弃物较为简单，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起交由基地物业统一处理；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城市污水管网；

——员工卫生、员工健康

员工办理了健康证，员工健康及培训管理情况见综合部审核记录。

企业每日对员工健康进行检查，包括工作服、发热、咽痛、咳嗽、皮肤破损、腹痛腹泻等症状，未保留记录，已现场沟通，下次审核关注。

——清洁消毒、产品污染风险和隔离

主要主要以员工手部消毒为主，使用消毒洗液进行消毒；组织要求配送方保持车辆卫生，每次出库配送时检查车辆卫生，符合要求后方可装货配送。未形成记录，已现场沟通；

与组织负责人沟通，配送人员负责自动售卖机的清洁和消毒，配送人员每次补货时随手打扫货柜卫生，每周清柜一次使用 75%酒精进行消毒，组织每日不定期巡视售卖机补货、卫生情况，但是未形成记录，已现场沟通。现场观察西院公寓 8 号楼 1 —2 栋，售卖机卫生情况良好，设备运行正常；

——化学品管理情况

不涉及。

——运输和储存、库存管理

采购的食品由供方送货至组织仓库，查验合格后入库；仓库为常温库，库内有少量冰红茶、奶茶、金锣火腿肠、农夫山泉饮用水、角角包、雪碧、大面筋等，隔墙离地。建议设立不合格品区，存放不合格产品、临期产品。

与库管人员沟通，采购的食品按照采购日期存放，按照采购顺序出库，能做到先进先出。

有《出库记录统计表》，查 2026.1.24 统计表，出库产品有可口可乐无糖瓶装 500ml 2 箱、东方树叶乌龙茶瓶装 500ml 2 箱、娃哈哈 AD 钙奶 3 箱、农夫山泉饮用水 10 箱、香飘飘果汁茶 1 箱、康师傅冰红茶 500ml 14 箱、爆浆牛角面包 3 箱、卫龙大辣条 2 箱；出库人：张*；

与企业负责人沟通，仓库会根据库存情况及时补充库存，出库时优先出库剩余库存；

基本满足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要求。

二、采购管理、危害控制计划的实施、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验证

公司在《管理手册》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采购控制程序》文件要求；采购过程控制：供销部负责组织对合格供方的筛选及评定工作，在确定合格供方后，负责对所有产品的采购，对采购产品的质量、食品安全特性和供应的及时性等负责。

现场查见《合格供方名单》，目前列入合格供方共 4 家，基本覆盖饮料、面包、饼干、桶装方便面及火腿肠等产品纳入供方管理。

序号	公司名称	提供产品	
1.	康师傅(天津)饮品有限公司	康师傅系列饮品	
2.	北京大旺食品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旺旺系列产品	
3.	天津市炎皇商贸有限公司	宝矿力水特	
4.	高碑店白象食品有限公司	桶装方便面	

公司主要提供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策划编制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食品安全验证控制程序》等文件，在验收标准上，主要以索证索票，验证供方提供的单据和合格证明为主，审核周期内文件发生更新。

组织编制了《危害控制计划》，本部门识别的 OPRP：

OPRP：原料验收



行动准则：每年核验产品合格证明，无合格证明产品禁止收货

查 2026.1.24《出库记录统计表》，出库产品有可口可乐无糖瓶装 500ml 2 箱、东方树叶乌龙茶瓶装 500ml 2 箱、娃哈哈 AD 钙奶 3 箱、农夫山泉饮用水 10 箱、香飘飘果汁茶 1 箱、康师傅冰红茶 500ml 4 箱、爆浆牛角面包 3 箱、卫龙大辣条 2 箱；

OPRP：原料验收实施情况情况见 F7.1.6 审核条款

配送人员（外包）办理了健康证，查其健康证，均在有效期内；

现场查看自动售卖机销售情况，组织在天津工业大学学生宿舍 1-10 号楼 一楼共设置了 28 台售卖机，为双开门，分为 7 层，每层固定摆放指定食品，有自动温控系统，夏季保持在 10℃左右，冬季常温，售卖机上贴有组织的营业执照和经营许可证。顾客可以通过手机微信、支付宝扫码进入售卖平台，进行选购，付款后机门自动打开，商品出仓。

查供方资质：

饮料的供方康师傅(天津)饮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20116783341433H，资质有效。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签订日期：由 2025 年 01 月 01 日，采购产品：CAN310 水晶葡萄，PET450-500 红茶/绿茶/茉莉/雪梨/小酪，PET450 茶餐厅，PET500 无线电解质 PET500 茶的传人，PET500 奶茶系列，CAN310 茶/果汁系列，PET450-500 果汁/茶系列，PET450 茶餐厅系列，PET500 无线电解质系列，PET500 茶，PET500 奶茶系列及新品上架也执行以上条款等，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有效。

旺旺牌牛奶、酸奶、能量饮料、雪饼、零食、果冻、小馒头等的供方北京大旺食品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20105X005133243，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11200040009479，资质有效。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签订日期：由 2025 年 05 月 01 日，采购产品：旺旺牌牛奶、酸奶、能量饮料、雪饼、零食、果冻、小馒头等 144 种，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有效。

宝矿力水特的供方天津市炎皇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20105MA05R0DHOW，资质有效。合同期限：由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采购产品：500ml*24 宝矿力水特。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有效。

桶装方便面的供方白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306847634355048，食品生产许可证：JY31306840015783，资质有效。合同期限：由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采购产品：500ml*24 宝矿力水特。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有效。

抽货品检测报告：

产品名称：北京曼可顿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签发日期：2025.12.18；报告编号：No.2582612-2626、2582628-2633；检测项目：菌落总数 CFU/g、大肠菌群 CFU/g 等；检测结论：合格；检测单位：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国家食品机械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报告中缺少添加剂、重金属、过氧化值等检测，已现场沟通。

产品名称：冰红茶；签发日期：2026.1.19；报告编号：20260116 LD3 夜；检测项目：感官指标、净含量(mL)、可溶性固形物(20℃折光计)、总酸(以柠檬酸计)、茶多酚、pH 值、微生物指标等；检测结论：合格；检测单位：兰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金锣脆脆肠(香辣味)；签发日期：2025.8.16；报告编号：No.CQMT4258800081；检测项目：色泽、滋味、气味、状态、水分、食盐(以 NaCl 计)、蛋白质、脂肪、淀粉、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铬(以 Cr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检测结论：经检测，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 Q/JLWR0002S-2025 要求；检测单位：方圆标志检验检测(山东)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白象面饼 120 克方便面 160 克老坛酸菜牛肉面；签发日期：2025.10.14；报告编号：SW2025100659；检测项目：状态、色泽、滋味、气味、食品名称、配料表、配料的定量标示、净含量、生产者、经销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霉菌，*邻苯二甲酸二(a-乙基己酯)(DEHP)，*净含量允许偏差，*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二丁基羟基甲苯(BHT)(以油脂中的含量计)，*磷酸盐(以 PO₃ 计)，*菌落总数，大肠杆菌等；检测结论：送检样品，所检项目



除“霉菌、复水时间、脂肪含量、碘呈色度、氯化物、羰基价、无机砷(以 As 计)”不做判定外，其余符合 GB 17400-2015、GB 7181-2011、卫办监督函-2024(2011) 551 号、JJF 1070-2023、GB 2762-2022、GB 2760-2024 GB 29921-2021 相关要求。；检测单位：河南宜测科技有限公司；

外包：食品配送

与个人（卞师傅、田师傅）签订配送合同，需将商品补货至某大学域内饮料机和小食品视觉柜机器内，按照公司商品货道、商品陈列要求进行商品上架(按照体积大小从上到下排列，小体积的产品在最上层)，并确保商品补货数据准确性。

询问部门负责人，其表示审核周期内未发生紧急采购情况，审核期间采购的原料均来自合格供方，未发生食品欺诈事件，采购产品满足公司验收标准要求，未发生不合格情况。

采购管理情况

公司日常采购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与供方沟通，并下达采购计划。

2025-12-31 的采购订单，供货单位：康师傅（天津）饮品有限公司，供货物品：PET-500*15 冰红茶柠檬味等，供方送货。

2026-01-04 的采购订单，供货单位：北京大旺食品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供货物品：浪味鱼肠 40g*2*30 水煮鱼、旺旺小小酥 42*8*4、旺旺泡芙 56g*24 牛奶等，供方送货。

2025-12-12 的采购订单，供货单位：天津市炎黄商贸有限公司，供货物品：宝矿力水特 500ml*24 等

2025-12-26 的采购订单，供货单位：杨掌柜食品科技（河南）有限公司，供货物品：双面番茄味 1*12 等

该公司的采购管理控制基本合理。

三、食品安全小组的确认与验证

食品安全小组于 2025-6-5，对工艺流程图、控制措施组合、前提方案等进行了确认。确认人：食品安全小组；确认结论：基本符合。

公司制定了《食品安全验证控制程序》，包括目的、适用范围、职责、工作程序、相关文件和记录等内容，工作程序包括：控制措施组合的确认、CCP 的确认、HACCP 计划的确认、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及 HACCP 体系的验证、最终食品的检验、单项验证结果的评价、验证结果的分析等内容，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

提供有 PRP 验证记录表，验证人员：食品安全小组，验证日期：2025-7-5，总结论：前提方案（PRP）的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

查《危害控制计划验证记录》，验证人员：食品安全小组，验证日期：2025-7-5，验证项目包括：评价产品和加工过程、评价产品安全历史、评价 HACCP 计划的实施情况等内容；总结论：HACCP 计划的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

“OPRP 验证记录表”；验证类型：定期验证；验证人员：食品安全小组，验证日期：2025-7-5，每年定期向供方索要产品合格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验证结论：操作性前提方案（OPRP）的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

“验证结果的评价分析记录”分析人员：食品安全小组，分析日期：2025-7-5，内容包括：所进行的验证、验证的结果、验证结果分析的结论等；验证结果分析的总结论：体系运行满足策划的安排，并有效运行。识别产品销售过程的危害并有效控制。

上述控制措施基本满足标准要求的可接受水平。

四、撤回、可追溯

公司在管理手册中 8.9.5 条款对可追溯性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食品召回控制程序》。在程序文件中对可追溯性和召回/撤回情况进行了规定，具体见食品安全小组审核记录。

通过采购记录、销售记录能实现追溯。

1、2025.7.13 获悉客户投诉“卫龙大面筋标签模糊”状况，批号为 20250618，本着对消费者负责的原则，公司决定召回此批产品。



2、演练过程：2025年7月13日接到上述信息后，立即报告食品安全小组，小组联系学校人员，对事发地和投诉人进行回访，将事故原因报告给组长后，联系配送人，将问题产品全部带回；

问题产品总数量：5袋，召回5袋；

处理方式：退回供应商；

原因分析：供货厂家标签打印机缺墨，出厂检验时未按要求严格控制，导致部分产品标签模糊。

2、演练总结：在整个召回过程中各部门积极配合，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了召回工作。经过此次召回演练，说明我公司产品可追溯，召回程序有效可行。

3、2025.7.19进行了产品追溯演练，组织通过送货单、出库单、采购单能进行完整的追溯，有效；

追溯路径：原料采购 → 原料验收 → 仓储入库 → 领料出库 → 销售出库 → 客户交付

基本符合要求。

五、应急准备和响应

公司策划了《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系统控制程序》、《食品召回控制程序》，制定了等。由食品安全小组组织了各种演练：

查见：

1、2025.9.23进行了配送应急演练；

2、2025.8.10进行了消防应急演练；

提供有演练记录、演练效果评审、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基本达到了演练目的；

未能开展食品安全相关应急演练，已现场沟通；

应急准备与响应的策划情况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按照内审计划的要求，于：2025年12月11日实施了内部审核，内审记录有内部审核计划、首末次会议签到表、不符合报告1份、内审检查表、内部审核报告等，提出的不符合项，已关闭，基本符合要求。内审员经过培训后上岗，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公司按照策划于2025年12月23日实施了管理评审，提供有管理评审计划、会议签到表、各部门书面报告、管理评审报告等，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在《不合格品控制程序》、《食品召回控制程序》中规定了在发生产品撤回和召回情况时，各部门的职责，包括：总经理负责撤回计划的批准和监视实施撤回，食品安全小组组长负责与监管部门反馈，营运部负责与客户沟通；

现场询问及沟通：

1、原料采购来自合格供方，预包装食品每年索取三方检测报告，未能提供合格证明，拒绝收货，做退货处理；

2、部门负责人表示审核周期内销售产品及交付过程未发生配送不安全产品的情况，也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3、对于内审、管理评审中发生不符合情况或改进措施情况，已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计划，具体见领导层审核记录对于内审、管理评审中发生不合格情况，已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具体见领导层审核记录。

与库管人员沟通，对于短保食品（面包），库管人员会在临近保质期时通知配送人员，配送师傅在配送食品时将该种食品带回，退回供方换货。

查有退货单：2026.1.19，乐事薯片瘪罐1箱；

2026.1.21，伊利纯牛奶临期58箱；



处理方式：做退货处理；

审核周期内没有发生顾客投诉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公司制定有《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总经理表示公司不定期对分析和评价的结果以及管理评审输出，以确定是否存在需求和机遇，这些需求或机遇也作为持续改进的一部分加以应对。目前公司改进措施包括：对于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组织公司人员管理体系标准进行系统的培训等方式来持续改进管理体系。

日常改进通过以下方面进行：进行员工的体系知识培训，提高体系意识；内外部环境识别评审、相关方及其需求信息的监视，风险和机遇应对；合规义务；管理方针、管理目标现状及实施状况；内外部审核结果；监视和测量结果；纠正措施；管理评审；顾客投诉处理；监管部门抽查等；具体见各部门运行记录。控制基本合理。

对于内审、管理评审中发生不合格情况，已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具体见领导层审核记录对于内审、管理评审中发生不合格情况，已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具体见管理层审核记录。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目前未发生顾客投诉

4) 企业实际情况与其预期质量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和改进机会

组织的管理目标虽已达成，但是在现场审核过程中发现了企业在体系运行过程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如仓库未设置虫鼠害防治措施、配送外包方车辆卫生检查记录未保留等。这些问题反映出企业在细节管理和过程控制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例如，仓库作为物料存储的重要场所，虫鼠害防治措施的缺失可能导致物料受到污染，进而影响最终产品质量，不符合食品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而配送外包方车辆卫生检查记录的未保留，则使得对产品运输过程的卫生控制缺乏有效的追溯依据，难以确保运输环节的食品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这些细节问题若不及时改进，可能会影响管理体系的整体有效性和持续改进的效果。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1、基础设施：租赁常温仓库 1 个，面积 264.14 平方米；办公室 1 间，面积 258.78 平方米；

2、监视和测量设备：不涉及；

3、公司涉及设备有：液压车、手推车、电脑、打印机、空调等，独立卫生间有洗手设施，基本满足产品的销售需要；

4、组织不涉及特种设备；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提供有《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对从事影响生产要求符合性工作的人员、从事与体系有关的岗位，按不同岗位及所承担工作任务的需要派合适的人员，并通过教育和培训确保公司员工都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食品安全意识或专业能力要求。

3) 信息沟通：

组织编制《信息交流与沟通控制程序》，规定公司环境内外部信息交流的管理。公司内部沟通的方式：会议、检查、培训、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公司随时有需要传达的事情和问题，随时召开会议，总结布置工作的完成情况和需改进的方面。

经交流，体系运行中，通过口头、电话、微信、办公会议等方式进行内部沟通，外部信息进行沟通的情况：主要是通过媒体、网络网页、政府网站、上级食品安全管理部门，了解食品安全要求，



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公司对内部、外部交流比较畅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制定并执行《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通过对管理体系文件和资料的控制管理，确保使用的有效性、保管和更改的规范，并对记录完整性、准确性、清晰、保管等予以控制，实现可追溯性、为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提供依据。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F:位于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K1 座 4 门 103 天津百宝袋商贸有限公司的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天津百宝袋商贸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马焕秋、牛晓光、邵松林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